

#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性別統計指標

指標項目	單位	100年		101年		102年		103年		104年		105年		106年		定義	資料來源
	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	
<b>一、權力、決策與影響力</b>																	
機關正式編制內職員人數	人	64(含8約僱)	20(含4約僱)	77(含8約僱)	26(含5約僱)	77(含7約僱)	28(含5約僱)	86(含7約僱)	33(含5約僱)	84(含7約僱)	32(含4約僱)	82	34	85	33	機關正式編制內職員數。	本局人事室
簡任(派)	人	4	0	5	0	4	0	5	0	5	0	4	0	4	0	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(派)官等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薦任(派)	人	39	7	53	14	54	12	65	20	59	19	61	20	67	22	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(派)官等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委任(派)	人	13	9	11	7	12	11	9	8	13	9	10	10	7	7	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(派)官等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雇員	人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約僱人員	人	8	4	8	5	7	5	7	5	7	4	7	4	7	4	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約僱人員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按教育程度分																	
大專及以上	人	64	15	77	20	77	23	86	28	84	28	82	29	85	28	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(初)中以下畢業之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高中(職)畢業	人	0	5	0	6	0	5	0	5	0	4	0	5	0	5	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(職)畢業之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國(初)中以下	人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(初)中以下畢業之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按年齡分																	
34歲以下	人	19	4	18	7	26	11	25	16	24	14	19	15	20	15	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34歲以下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35至49歲	人	37	12	45	12	43	11	52	12	51	13	46	12	48	11	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50至64歲	人	8	4	14	6	8	6	9	5	9	5	17	7	17	7	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65歲以上	人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	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。	本局人事室
勞工行政人員數	人															勞工行政業務現有職員(含處理勞資爭議人員、辦理勞工福利人員等)。	本局人事室
<b>二、就業、經濟與福利</b>																	
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實際進用人數	人															實際進用身心障礙者之人數，以當月1日參加公勞保人數為準，但被裁減、資遣或退休而仍參加保險者不予計列。	本局就業促進科
勞工志願服務志工人數(總計)	人															指所轄勞工志願服務團隊總計人數。	本局勞安福利科
勞工服務中心服務案件處理情形-總計	人															設有勞工服務中心者其服務案件處理情形總計人數。	本局勞安福利科
性騷擾申訴案件-行為人性別分	件															各機關(構)關於性騷擾申訴案件，按性騷擾行為人性別統計件數。	本局就業促進科
勞動力人口	千人															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，包括就業者與失業者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
勞動力參與率	%															指勞動力占15歲以上民間人口之百分比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
按教育程度分																	
國中及以下	%															國中及以下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。(國中及以下勞動力人口數/國中及以下15歲以上民間人口數)×100	行政院主計總處
高中(職)	%															高中(職)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。(高中(職)勞動力人口數/高中(職)15歲以上民間人口數)×100	行政院主計總處

大專及以上	%																			大專及以上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。(大專及以上勞動力人口數/大專及以上15歲以上民間人口數)×100	行政院主計總處	
就業者人數	千人																			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從事有酬工作者，或從事15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就業者平均每週工時	小時																			(就業者資料標準週總工時/就業者)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就業者結構																						
按教育程度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
國(初)中及以下	%																			教育程度為國(初)中及以下之就業者佔就業者之百分比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高中(職)	%																			教育程度為高中(職)之就業者佔就業者之百分比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大專及以上	%																			教育程度為大專及以上之就業者佔就業者之百分比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失業者人數	千人																			失業者係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同時具有下列條件者：無工作；隨時可以工作；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待結果。此外，尚包括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而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失業率	%																			指失業人口占勞動力之百分比。失業者係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同時具有下列條件者：無工作；隨時可以工作；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待結果。此外，尚包括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而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。(失業人口數/勞動力人口數)×100	行政院主計總處	
按教育程度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
國(初)中及以下	%																			教育程度為國(初)中及以下之失業者佔國(初)中及以下勞動力者之百分比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高中(職)	%																			教育程度為高中(職)之失業者佔高中(職)勞動力者之百分比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大專及以上	%																			教育程度為大專及以上之失業者佔大專及以上勞動力者之百分比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非勞動力人口	千人																			凡在資料標準週內，年滿十五歲，不屬勞動力之民間人口，包括因就學、料理家務、衰老、殘障、想工作而尚未尋找工作及因其他原因而尚未去工作亦未找工作者。	行政院主計總處	
<b>三、人口、婚姻與家庭</b>																						
<b>四、教育、文化與媒體</b>																						
<b>五、人身安全與司法</b>																						
<b>六、健康、醫療與照顧</b>																						
<b>七、環境、能源與科技</b>																						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